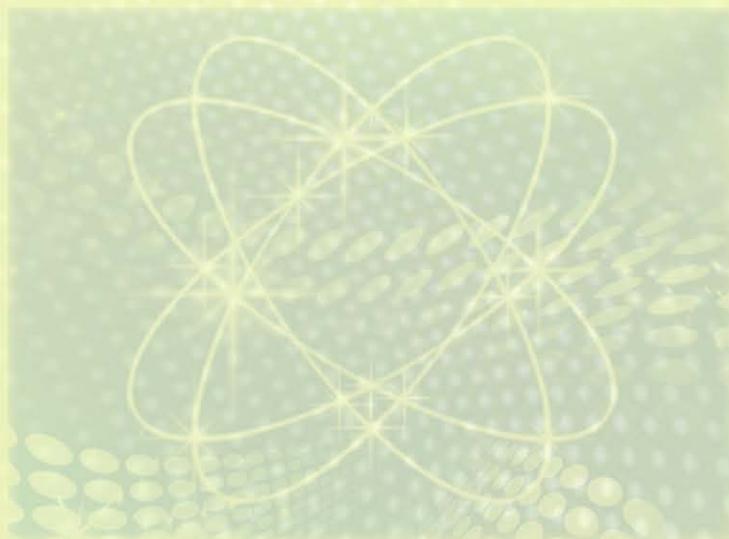


想出名的乌龟



商人做替打

林华玉

从前，如果有人犯了罪，惩罚的方法往往是在大堂上用板子打那人的屁股，有一些犯罪的有钱人为了免却皮肉之苦，就私下贿赂打板子的衙役，让他们打的轻一些，但是这样，依旧要把屁股露出来，那些有钱人还是觉得这样有失身份，最后竟然买通官员，可以允许他们找人替他们挨打。一来二去，这“替打”渐渐成了一种行业，一些穷人跟一些不想卖体力的人，为了养家糊口，就干起了这一行。

话说江阴县有一个叫做王同的商人，因为做生意折了本，债主追在屁股后要债，正在焦头烂额、无计可施之际，他听说有替打这一行，遂动了心，心说：“这个行当虽然要遭受皮肉之苦，可是来钱却是很快。”于是也到县衙门前转悠，想揽个替打的生意，到了那里一看才知道，已经有许多人在那里等着，原来他们都是做替打生意的。

一会，一个衙役走出县衙，大声叫道：“太平镇李财主犯了罪，县太爷判打三十板子，李财主出银5两，谁愿意替他挨打！”众替打忽地一下子围了上去，问：“杨都头，这次执板的是谁？”执板就是执行打板子，杨都头说：“王郎、赵虎！”众人一听，又忽地一下散去，王同不解，悄悄问身边的人是怎么回事，人家说，这王郎、赵虎两人身体魁梧，性情残暴，正如他们的名字一样，如狼似虎，他们打起板子从来不惜力气，往往一通板子下来，被打人的屁股皮开肉绽，要被人抬着才能回家，之后还要在床上躺半个月才能起来，花费的银子远远不止5两银子呢！

王同眼珠一转，上前对杨都头说：“麻烦您老人家进去告诉李财主，如果他把银子出到十两，这生意我接了！”杨都头进去片刻，出来说：“李财主答应了，你随我进来吧！”王同忙乐颠颠的跟他进了县衙。众替打在后面都说：“这年头还真有要钱不要命的！”

谁知一会功夫，大伙惊讶地看到，王同并没有像从前被王郎、赵虎打的人那样被人抬着出来，而是自个走了出来，虽然，走起路来有一些跛脚，但看得出来，并没有什么大碍，众替打就很奇怪，上前想问个究竟，王同却露出一脸的神秘之色，怎么也不说。

第二天，王同又来到县衙门口等生意，一会，那个杨都头走了出来，说道：“今天城北王大户的儿子犯罪被责打五十大板，他出银十二两，谁接这生意？”众人又问：“今天执板的是谁？”杨都头说：“张千、李万！”众替打一听，就忽地上前抢着揽生意，王同问起才知道，原来今天执板的二人是众衙役里边气力最小且心肠最软的人，打起板子一般人都能承受的住。王同略一思忖，也挤上前，对着杨都头耳边说了句什么，杨都头面露悦色，马上就叫他进去了。

就这么过了一段时间，众替打没有揽到一份活，倒是那王同活儿不断，而且挨了几次打，都没有什么大碍，还能每天都去揽生意，大家都很纳闷，但也不知这王同到底使了什么神通，这天，一个自以为跟王同不错的叫刘大的替打私下把王同拉到酒馆请他喝酒，酒过三巡之后，刘大就请教他这里边的奥秘，王同说：“其实这其中的秘密我是谁也不能够说的，因为我说了之后，就等于打了自己的饭碗，不过……”刘大忙问不过什么，王同说：“你也知道，我是一个商人，我们商人做事，都讲究一个利子。你需要付出一点银子，我才能把这个秘密告诉你。”刘大虽然觉得这小子一身的铜臭，但是觉得这个要求倒也合理，于是就掏出一两银子交给了王同，王同收好银子，才讲了起来。

原来，第一次王同上县衙，在挨板子之前，王同就悄悄跟王郎、赵虎说好，那10两银子一旦到手，就分二两给他俩，当时，衙役的俸禄都很低，一个月只有不到二两银子，这转眼就能赚半个月的俸禄，王郎、赵虎自然求之不得，于是在执行打板子时，明着高高举起，其实板子落到王同屁股上，力道却很轻，就这样王同不仅少受了皮肉之苦，还轻松的转了八

两银子。

刘大又问：“那么第二次呢？”王同说：“第二次就更简单了。你记得我附在那杨都头耳朵上说了一句话吗！其实那句话很简单：你如果让我干这趟生意，我分给你三两银子。那姓杨的岂有不叫我进去之理！”

刘大这才恍然大悟，他再三叮嘱王同不要把这个秘密告诉他人，王同嘴上答应，心里却在暗笑：“一两银子就想买断我的专利，也太天真了！”

第二天，又有另一个替打找到王同问起那事，王同又把那秘密跟他说了一遍，一两银子又轻松到手了。

就这样，王同把这个主意卖给了所有的替打，赚了一堆的银子。

众替打从王同嘴里买到那个主意之后，都也照着去做，但是效果却并不好，主要是因为干这个的人太多，竞争太激烈，大家为了揽到活，都把答应给衙役的份钱越抬越高，结果众替打的利益受到了严重损害，那班衙役却坐收渔翁之利，窃笑不已。

这日，城西做茶叶生意的林大商人因为偷税漏税事发，被县太爷判罚五十大板，这林商人就出了十五两银子让杨都头出去找个替打，杨都头出了县衙门喊了一嗓子，照旧那般替打围了上来，大家问：“爷，今天执板的是谁？”杨都头说：“是两个新上任的弟兄，一个叫张三，另一个你们都认识。”大家齐问：“是谁？”杨都头说：“就是那个前几天还在这里做替打的王同！”

原来，王同卖了秘密之后，就知道这挨打的要没有什么油水了，而那班打人的衙役则会受益颇多，他就拿出银子买通县官，做了一名打板子的衙役。

奇草

文：林华玉

明朝嘉靖年间，沂州府境内有一座大山，那座大山名叫大青山，绵延数十里。大青山虽处北方，一年四季却有绿树环翠，绿树丛中，无数知名的、不知名的鸟儿鸣叫于山间，使大青山显得更加幽静秀美。

就在这幽深的大山里，藏有一座小寺庙，名叫青云寺，寺不大，一间正殿里供的是西方诸佛，三间偏殿一间住着方丈德海，一间住着他的两个徒弟，另一间则做了客房，供前来烧香还愿的香客居住，别看这座寺庙并不起眼，一年四季可都香火不断，这其中原因倒不是因为寺里佛祖灵验，其实大家都是冲着方丈德海来的，准确地说是冲着德海的医术来的。

这德海和尚六十几岁年纪，体态偏瘦，却精神矍铄，两眼炯炯有神，看人就好像能把人看穿似的，一看就是一位得道的高僧。他医术高明，品德高尚，但凡有疑难病症在外边治不了的，大家都会前来让德海诊治，且多有治愈者。一旦治好之后，德海也不收费，只是让人随心在庙里的功德箱里投进几个香火钱，多也可，少也行，实在没钱的话，往佛祖面前香炉了敬上三炷香，德海和尚也不嫌弃。

这天，庙里来了一位病人，只见他尖嘴猴腮，鼠头獐目，这个看起来很干巴的一个人却有着一张大如皮鼓的肚子，那人一进门就扑通一声跪下，大叫师父救我，德海方丈急忙把他扶起来，细问端倪，那人自称是山下刘家村人氏，叫刘三，家境殷实，前几日家里有喜事摆宴，结果吃了不干净的东西，之后，一直就不得消化，才导致如此，他四处求医，喝了一副又一副的汤药，花了几百两银子，怎奈总不见效，痛不欲生，后来有人推荐说青云寺德海方丈医术了得，这才翻山越岭上百里，到了寺里求德海救命。

问诊完毕，德海让那刘三伸过手来，细细切他的脉搏，一会后，德海睁开了双目，缓缓地说：“施主此症乃因多食肉味，日久积食所致，如早来几日，老衲一副汤药下去，不消片

刻，此症即可消除，现在施主胃内之积食已转化成毒素，往下已至脚趾，向上已至发梢，老衲也无能为力了，请施主回去尽早准备后事。”一番话说得刘三面如土色，他两膝一软，又跪了下来，连连叩头求德海大发慈悲。德海沉吟片刻，眼睛突然亮了一下，说：“有一味药或许对施主这病有奇效，只是这药藏在大山之中，可遇而不可求呀。”刘三闻言精神一震，忙上前哀求道：“但求师傅大发善心，救我于水火之中，此病一愈，我一定倾尽家产，金塑佛身。”德海想了想说：“那施主就在小庙暂住几日，我即刻起身去山里采药。”

三天之后，德海风尘仆仆的从山里采药归来，只见他周身衣衫都已被山中荆棘划破，脸上也全是血口子，但他带来一个好消息：历尽千辛万苦，找遍大山的每一个角落，他终于采到了那味消食奇药，刘三自然大喜，就帮着德海升起火，然后煎上药，不消半个时辰，药已煎好，刘三待药微凉，就迫不及待的捧起药碗一饮而尽，此时月已上柳梢头，几个人回房休息，不题。

德海正与两个徒弟打坐诵经，忽然大门被人咣当一下撞开了，看去，却原来是那个刘三，只见他痛苦的脸都扭曲了，一见德海就叫道：“师傅，我吃了你的药，怎么非但病没有好转，这肚子反而更疼了。”德海一脸的冷静：“此药若是人吃了，定会药到病除，若是妖魔鼠辈吃了，反而会有性命之忧。”刘三一听，脸上顿现狰狞之色，他气急败坏的叫道：“原来你这个老秃驴早知道我的身份，故设了这么一个套让我钻呀。你既然不让我好活，我也不会让你活着。”说罢，两个小徒弟惊恐的发现，那病人已经慢慢变化了模样，只见他，一身棕褐色的毛发，后面拖着一条长长的尾巴，一只尖尖的嘴巴前端漏出两只牙齿，在灯光下放着寒光，俨然就是一只大老鼠，它一下窜到德海身边，照准他的脑袋就一口咬去，德海闪过，那妖精一下子咬在了他的肩头上，竟被活生生的撕去了一块肉，德海痛的一下子倒在地上，那妖精又照准德海的脖颈就要下嘴，这时，更可怕的事情发生了，那妖精突然倒在地上，接着它身上的皮毛血肉在顷刻之间就化作一滩血水，只有一幅骨架还支在了地上。

两个小和尚顾不得害怕，他们翻出师傅的药囊，找出创伤药，给师傅敷在伤口上，一会儿，德海伤口的血就止住了，并很快就结了痂。稍事休息，德海就向徒弟细细道出了其中缘由。

原来，那天病人一进寺门，德海凭着多年修为，就觉得他遍身妖气，诊脉之后德海发现，这人脉相异常，根本就不是人类该有的特征，德海又联想起有许多前来诊病的病人说起山外一小镇最近有一个老鼠精作乱，已经吃掉了许多人，弄得小镇居民人心惶惶，天一擦黑就把大门关的紧紧的，他就断定这人定是为老鼠精所变化，于是就起了为民除害的念头。

但德海深知自己功力充其量比一个凡夫俗子强一点，而这老鼠精能幻化成人形，定有千年道行，与之硬拚只能身受其害，只有智取一条路，但具体怎么智取呢，德海突然想起自个年轻时有一次进深山砍柴，忽听前边一片嘈杂的声响，他好奇的探头看了看，却原来是一只小黄蛇正缠着一只数倍于自个的大黑鼠，大黑鼠拚命挣扎，怎奈小黄蛇越缠越紧，一会黑鼠就没了气，被小黄蛇吞到了肚子里，结果肚子胀得象皮球，痛苦的翻来覆去，一会后，一只大黄蛇来到了它的身边，见此情景，大黄蛇迅速爬到了旁边一处角落，用嘴咬起几片看似很寻常的某种草的叶子，然后叼过来喂给小黄蛇，结果只过了几分钟，奇迹发生了，那小黄蛇的肚子竟然恢复如初，很快就与大黄蛇一起爬走了。

德海那时只是寺里一个小沙弥，当时的方丈师傅还没有教给他任何医术，故德海当时只是好奇的采了片那草的叶子看了看，就扔掉了事。现在回想起来，德海就意识到那种草肯定是神奇的疗效，甚至能将一只老鼠在片刻之间化为乌有，那只有找到这种草，才能制服这只老鼠精。想到这，德海先危言耸听的把老鼠精的病情说得极重，待稳住他以后，德海就去山里找这种奇草，凭着记忆中的一点点印象，费尽千辛万苦，这种奇草终于让他找到了，并且发挥了作用，除去了危害一方的妖精。

若为正义故

文：林华玉

马三原先是海曲县一个读书人，从小脑子灵活，被兖州府鸿儒方子须赞为“少年才俊，可造之材”，十年寒窗之后，马三参加了大清的科举考试，并顺利的考上了举人，正在他复习功课准备再考的时候，大清国灭亡了，他的举人头衔和那些努力都化为了泡影，苦恼之下，马三开始去村里的赌场解闷，他第一次去，就赢回了一堆银元，当然还有失去的信心。此后，马三就频频游走于附近的赌场，凭着高超的赌技，每每都是赢多输少。

马三居住着四进四出的大院子，一年四季吃鸡鸭鱼肉，家境很是殷实，这些都是他从赌场上赢来的，故而方圆几百里的人都知道马三的大名，称他为赌王，可是马三的妻子张氏却整天忧心忡忡，屡次劝说马三：“赌博来的钱都是浮财，来得快去得也快，你还是正正经经的买几亩土地，你种地我织布，过点正经日子才好。”张氏出自于一个破落的官宦之家，先祖在清朝时做过江苏巡抚，她知书达礼，与马三也恩恩爱爱，马三很敬重她，可是他就是不愿意听妻子说这些话，每次他都要小声回敬一句：“钱还要分个实财浮财呀，还不都是真金白银，都能让我们过上好日子。”说完就扬长而去了。

张氏因为常年忧郁，再加上身体不好，所以有一年就得了重病，马三花了很多钱也没有挽回老婆的命，临走前，张氏紧紧攥住马三的手，嘱咐他两件事，一是彻底戒赌；而是好好对待他们的女儿翠儿。此后，马三没有再娶，因为他怕后妈会对翠儿不好，他和翠儿爷俩相依为命，这一点算是对前妻有个交待。可是对于赌博，马三一直没有戒掉的意思，因为他觉得没必要。

这天，马三经常光顾的赌场里来了一帮外地人，领头的人自称王六，一进门就把一袋子银元砸在赌桌上，大声嚷嚷着要与赌王马三一决高下，赌场有人就去马家告诉了马三，马三自然不会惧怕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子，也不会让这个小子坏了他的名头，也就带了不少银元去了赌场，与王六开始下注赌博。

万万没有料到，刚上来无名小卒王六就给了老赌王马三一个下马威，将他面前的钱一个子不落的赢到了自己面前，马三不敢在掉以轻心，向旁边的人借了一些又开始与王六赌，但是不知撞了什么邪，他很快又输了进去，看着一边瞧热闹的人都对着自己发出了嘘声，马三就觉得全身的血一下子涌到了头上，他大喊一声：“你给我等着。”说完就冲出了赌场。

马三再回来时，手上握着一大把银票还有家里寨子的房契，那是他的所有家当，他要与王六赌个大的，王六见状一挥手，身边的人很快就凑上了一叠银票，比马三的还要多上不少。

结果是残酷的，马三不光输掉了全部银票和房契，就连相依为命的女儿翠儿也被昏了头的他作价三百块银元输给了外地人王六。

马三天之内就输掉了一辈子的积蓄还有这世上唯一的亲人翠儿，他就觉得眼前一黑，喷出一口鲜血接着就往后倒去……

马三醒来后，发现自己已经被赌场的人扔在一片树林里，他越想越觉得无法面对翠儿，就解下裤腰带，在一棵歪脖子树上吊死了。

马三的丧事还没办停当，王六就带着一伙人前来收宅子，并想把翠儿收为小妾，翠儿虽然只有十几岁，可是性情刚烈，与王六的抓斗中，还踢了王六的致命处，王六恼羞成怒，就让手下按住翠儿，准备动粗，正在这危急时刻，有一个青年男子从门外走过，听见翠儿的呼救声，就一脚踹开门闯了进去，对王六大喊一声：“住手。”王六听见声音，停住手回过头，一看眼前是一个身材单薄的小伙子，就叫手下先去教训那个管闲事的，几个手下张牙舞爪的上前就将小伙子围了起来，上前就打，岂料那个小伙子有些身手，三下五去二，就把那几个家

伙打倒在地。

王六看着步步紧逼的小伙子，哆嗦着嘴唇说：“好汉饶命，有话好说。”小伙子问：“我且问你，光天化日之下，为何强抢民女？”王六声音颤抖的回答：“好汉您听我说，这女子并不是我抢来的，是我从赌场里光明正大的赢来的。”小伙子问：“你赢她花了多少钱？”王六说：“两百块明晃晃的袁大头呢。”小伙子听罢，就从随身的褡裢中拿出一叠银票，抽出一张来，说：“这是两百二十块银票，我想拿它帮这位姑娘赎身，你看够吗？”王六知道小伙子不好惹，也知道翠儿是誓死也不会从他的，也乐得送个顺水人情，就接过银票，将那张马三写得字据交到了小伙子手上，小伙子接过来撕得粉碎，接着就带走了翠儿。

走到村外，翠儿扑通一下就给小伙子跪下了，她说：“今天要不是恩公救我，我就被王六这个畜生给糟蹋了，请恩公受翠儿一拜。”小伙子忙将翠儿扶起来，说：“我娘一直这么跟我说：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你以后就不要叫我恩公了，我叫李天柱，你就叫我天柱哥好了。”翠儿忙甜甜的叫了一声天柱哥。

接着李天柱又问：“妹子，你以后可有去处？”翠儿一听，眼泪又流了下来，说：“我自幼母亲早逝，现在相依为命的父亲又死于非命，房子也没有了，这世上我再也没有亲人，也没地方可去了。”李天柱先是哦了一声，接着说：“我常年在外边做生意，家中尚有老母亲独身一人，如果妹子不嫌弃，可去我家帮我照顾老母亲，我们兄妹相称，这样一来，你有了一个家，我母亲也有了一个伴，不知你意下如何？”翠儿一听，喜出望外，立即就答应了。

翠儿就跟着李天柱到了他家，见了他娘，天柱娘一见儿子领回了这么水灵的一个妹子，也十分高兴，拉过翠儿的手，心里话儿说个不停，此后，翠儿就认了李母做干娘，在李天柱家长住了下来。

李天柱在城里一家货栈做经理，几个月才能回家一趟，给家里留些过日子的钱后又就匆匆的走了，翠儿每次见到天柱，眼睛都放光，与他有着说不完的话，天柱娘是过来人，明白这小妮子是看上自己家天柱了。

娘一直也很喜欢翠儿，喜欢她的俊俏模样，喜欢她那善解人意的性格，自然也就想让翠儿成为自己的儿媳妇，娘就去问天柱喜欢不喜欢翠儿，天柱说：“这哪行呀，翠儿是我妹子呢。”娘嗔怪道：“傻瓜，你姓李，翠儿姓马，你还真以为你们是亲兄妹呀。”天柱又说：“咱这么做，会不会让别人说是趁人之危？况且，咱还不知道人家翠儿愿不愿意呢？”这时，一直在外边听门子的翠儿一脚踏了进来，连声叫道：“我愿意，我愿意。”娘哈哈大笑，说：“好个不知羞的妮子，这种事哪有自个应允的。”翠儿顿时羞红了脸。娘见两个人都中意对方，就找人看了一个日子，准备给两人成婚。

可是还没等到那天，日本鬼子就侵入了中国，血气方刚的李天柱眼看着攻入城内的鬼子烧杀抢掠，无恶不作，义愤填膺，他毅然辞去了货栈经理一职，参加了抗日队伍，临行前，翠儿为了表示非李天柱不嫁的决心，就执意与李天柱举行了简单的婚礼。入洞房之后，李天柱看着娇羞的新娘，用毛笔写下了一首诗：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翠儿只跟着娘识了几个字，不知道这是啥意思，李天柱就一句一句的给她解释……

李天柱走后一年内，翠儿收到过他的两封家书，一封说他因为作战勇猛被提拔为连长，一封又说他带着弟兄们打了一个大胜仗，歼敌几百人，他又被提拔为营长，翠儿每次给娘念信时，娘也很高兴。

再后来，李天柱的信就嘎然而止，是死是活家里人都不知道，翠儿几次找人打听，人家都说不知，为此，娘整天郁郁寡欢，每天都带着马扎去村前大槐树下坐定，向远处张望，目光中写满期待，她见到个外人就会问人家：“你见没见过我的天柱？”当然每次都是失望。

终于有一天天柱娘病倒了，咳血不止，翠儿请来大夫，大夫给娘诊了脉之后，摇摇头说：“旧疾复发，已入膏肓，无药可救，准备后事吧。”

几天后，娘就死去了，临死前拉住翠儿的手不肯咽气，翠儿明白娘的意思，就含泪说：

“娘，你放心的去吧，我在家守着，哪里都不去，一定等到天柱哥回家。”娘这才放手西去。从此家里就剩下翠儿一个人孤苦伶仃的熬日子，翠儿更加想念天柱哥了。

忽然有一天，一辆黑色汽车来到李家门前，从车上走出几个穿黄色衣服的兵，领头的是一个穿长衫、戴墨镜的男子，翠儿正想躲避，那男子却叫了一声：“翠儿，是我呀。”翠儿仔细一看，叫了起来：“天柱哥。”接着一头就栽进他的怀里。

此人正是那个失踪了很久的李天柱，他与翠儿拥抱了许久，接着牵着翠儿的手到了里屋，那群兵则在屋外守候。

翠儿流着眼泪向李天柱说了他走后家里的情形，特别是娘临死前再三念叨着他的名字，不肯闭眼，李天柱也痛哭不止，接下来李天柱买了一些奠品纸钱，跟着翠儿去了娘的坟冢，李天柱跪在娘的坟前，述说着这段时间的经历，求娘原谅：

原来，李天柱因为骁勇善战被提拔为营长之后，又与鬼子进行了一次大的战事，结果因为敌我力量太悬殊，部队被鬼子打败了，李天柱也被鬼子擒获，成了战俘。

鬼子知道李天柱是国民党军的中层干部，就想从李天柱口中知道大部队的行踪，李天柱受尽了敌人的酷刑，誓死不说，鬼子失去了信心，就想把李天柱和那些被俘的战友一起拉出去枪毙。

可是后来不知怎么的，鬼子只是将那些人枪毙了，却留下了李天柱，还将李天柱好吃好喝好住的软禁了起来，李天柱刚开始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后来才知道，原来这是一个汉奸出的主意，这样，外边的中国人就会猜疑李天柱叛变了，所以鬼子才会善待他，果不其然，国民党中统除奸队得到了李天柱叛变的假消息，就派队员前去刺杀李天柱，自然，在鬼子的保护之下，几次李天柱都死里逃生。此后，李天柱就恼羞成怒，索性破罐子破摔，投降敌人做了可耻的叛徒。

叛变之后的李天柱向日本鬼子交代了自己所在部队的一些重要情报，鬼子就在他的带领之下偷袭了部队，结果毫无防备的部队惨败，死伤了几千人，而李天柱则因为有“功”，被提拔为日伪军的团长。

翠儿听完李天柱的话，浑身颤抖了一下，不过她很快就恢复了正常，她淡淡地就说了一句：“娘一定会原谅你的。”说完就牵起李天柱的手一起回家了。

回到家，李天柱对翠儿说：“我回家原本是想接你和娘一起去城里享福的，现在娘去了，你跟我进城吧。”翠儿说：“娘才去世没多久，我能感觉得到她老人家的灵魂还没有离开家，娘一向害怕孤独，我想在这个家再呆上一年，给娘守灵，陪陪她老人家，一年后我去城里找你。”李天柱见翠儿这么有孝心，感动的抓住她的手说不出话来。

接着翠儿又对李天柱说：“天柱哥，我想求你今晚在家里陪我，行吗？”李天柱满口答应了。

翠儿又叫李天柱将手下伪军遣回城里，说娘一向不喜欢拿枪使棒的人，生前如此，死后也如此，李天柱也答应了。

当晚，翠儿就下厨炒了几个好菜，又从村头酒店买了一瓶好酒，说要与天柱哥好好喝一杯……

第二天，那些伪军看见自己的长官没有回转，就驱车去李天柱家看看发生了什么事，敲了很久的门里边也没有任何动静，伪军们知道事情不妙，就踹开了大门，跑到屋里一看，眼前的情景使他们惊呆了：

只见李天柱和翠儿躺在炕上，七窍流血，早就没有了气息，伪军想把两人分开，却见两人的手紧紧地扣在一起，掰都掰不开。

炕边的案几上，平躺着新婚夜时李天柱书写得那首诗。

只不过，李天柱原先写的是“自由”，已经被翠儿改作了“正义”：生命生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正义故，两者皆可抛。

红狼破敌

文：林华玉

明朝万历年间，兖州府海曲县有一个走江湖的艺人，叫肖城，以驯兽表演为生，与别人不同的是，他训练的是既不是猴子，也不是狗，而是一只狼，那只狼与一般的狼不同的是，它毛色火红，老远看去就像一团燃烧正旺的火焰，而且这只狼个头比一般的狼大了很多，像个驴犊般大小。它长着一双凶残的眼睛，在漆黑的夜幕中，就会放出幽蓝而冷漠的光泽，夜半时分仰起脖子尽情一叫，使人的汗毛都能直竖起来。

这匹看起来很是凶恶的红狼在肖城的手中，却像小孩子一般听话，肖城叫它站立它就站立，叫它打滚它就打滚……总之，这家伙很是聪明，听得懂主人的任何命令。

肖城四海为家，他有一辆小巧的马车，上面拉着他的全部家当，拉车的既不是马，也不是驴，而是他的那匹红狼，红狼力大无穷，拉起这辆车就像玩那么轻松，第一次肖城带着他的狼到各处表演时，那里的人都用惊恐的目光看着这个可怕的大家伙，不敢近前一步，只是远远地看着，肖城也不解释，就放下行李，对红狼下达指令，狼就开始按照主人的意思表演起来，周围的人这才发现这匹狼并不可怕，才慢慢的聚拢过来，看红狼表演算数、拉车……表演完毕，肖城就会说一声：“狼儿，去向各位大爷大娘、叔叔阿姨作个揖，请他们打赏去。”红狼此时就会带上一顶滑稽的帽子，像个人似的站立起来，一边朝人群点头哈腰，一边用双爪捧着一只铜锣讨钱，大家此时都会啧啧称叹，赞叹一只狼怎么会这么听话。

肖城也没有妻子，自然也没有孩子，红狼是他一手拉扯大的，就像是他的孩子，甚至比自己的孩子还亲，狼与狗外形相近，狗可以以粗粮甚至大便为生，狼却不然，必须吃肉，所以肖城每天赚的大多数钱都被买了猪肉喂给红狼，而自己只吃一些别人施舍的残渣剩饭。

放下肖城与他的红狼暂且不提，说说另一件事。

且说这海曲县属于沂蒙地区，境内多山，有一座文山山系，连绵数百里，山高林茂，易守难攻，自古就是土匪纵横之地。

有一年，兖州府有一支官军在头领张佩文的带领下发生判乱，叛军打出了反明的旗帜，并很快就攻下了兖州府衙，兖州知府连夜逃逸，叛军接着向山东布政使驻地济南府进发，一路所向披靡，山东布政使向朝廷发出八百里加急，万历皇帝大怒，就派出了几倍于叛军的军队向叛军发起进攻，并且很快就将叛军打得节节败退，最后，只有几百人的叛军退回了海曲县，钻进了文山，想投奔那里的土匪。

那时，盘踞在文山上的土匪头目叫刘老七，他在文山经营几十年，把个山寨修的固若金汤。张佩文造反一事传的沸沸扬扬，刘老七也知道，他当年也是被官府迫害，才上山当的山大王，所以面对前来投奔的张佩文，刘老七特地出寨十几里迎接，大碗酒、大块肉的招待他们，就像对待自己的亲兄弟。

可是张佩文是个不甘心在别人之下的人，更何况那人只是一个土匪，所以在安定下来之后，张佩文就趁刘老七不备，纠集手下将他杀死，逼降了他的手下，从此就接管了山寨，并招兵买马，规模越来越大。官军也进行了几次清剿，怎奈文山山势险要，丛林茂密，易守难攻，官军每次都以惨败告终，最后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了。

海曲县平原面积不大，只是由三镇二十八村组成，自从文山闹土匪之后，这些村子的居民就饱受匪患，所以大多数村子都有自己的武装，不少村子还有高高的围墙用以御敌，但是即便如此，土匪一来，多数村子还是抵挡不了，村子一破，村里的老百姓就欲哭无泪了，村中壮劳力被捉去做了土匪，老人娃娃被残忍的杀死，妇女则成了土匪泄欲的工具，所以有一些弱小的村子为了不致亡村之祸，只有放弃抵抗，按土匪的要求给他们提供给养。

刘老七部被歼灭后，海曲县的不少老百姓都认为张佩文毕竟是正经军人出身，不会像以

前的土匪一样蛮横残暴，最起码，还要仁慈一些。可是没过多久，他们就领教了这个正规军人的厉害。这天，张佩文派人去山下张家村，找到他们的庄首张富贵，要他在三天之内，缴纳钱粮菜油若干，张家村只有一百多户，土地贫瘠，只适合种些红薯，洋芋什么的，又没什么特产，承受不了这么重的负担，张富贵就亲自去山寨求张佩文，说说村里情况，请求少交一些，张佩文听罢对张富贵微微一笑说：“你们村很穷，穷得很，对吧？”张富贵忙说：“是呀，长官，小村本来地就薄，再加上今年年景不好，旱灾、虫灾一起来，村里人没有饭吃，已经饿死十几口子了。”张佩文又说：“真可怜，那岂不是连肉都吃不上？”张富贵又说：“别说吃肉，就连地里的野菜，树上的树皮都被村民拿来吃了，还请长官明鉴。”

张佩文向豹皮椅子上一靠，接着吩咐手下的士兵：“这位张庄首很久都不知道肉是什么味道了，你们赶紧给他煮一锅猪肉上来，让他解解馋。”张富贵不知张佩文打的什么主意，就连连摆手说岂敢岂敢，张佩文却说：“客气什么，你姓张，我也姓张，天下张姓都是一家嘛。”

过了一会，一盆滚烫的猪肉被土匪端了上来，张佩文拿过一双筷子，就叫张富贵吃，张富贵看着滚着热油的猪肉，不敢吃，张佩文见状对手下说：“看来张庄首不好意思吃，你们还愣着干什么，还不喂给他吃。”手下答应一声，接着几个人就把张富贵架了起来，另外两个人强行扳开他的嘴，开始舀着猪肉往张富贵嘴里喂，张富贵被烫的惨叫不已，那群人看了看张三毛，张佩文一摆手：“让他吃饱。”那群人就继续往张富贵口中塞肉，不一会，张富贵就被活活烫死了。

看着大睁着双眼死去的张富贵，张佩文轻蔑的说：“想跟老子来里格楞，你小子纯粹是自寻死路。”接着张佩文立即召集人马，下山攻打张家村，张家村本来就是个小村、弱村，没有多少武器，抵挡了几下就被土匪攻破了，土匪们进村后烧杀抢掠，无恶不作，将村里所有值钱的东西都运上车之后，临走还一把火将张家村烧了个精光。

自从张家村惨遭灭村之祸后，摄于这伙土匪的实力与残暴，很少再有村子与他们抵抗过，都是土匪要什么，他们就是不吃不喝，也要准时给土匪们凑足。这里边当然也有例外，林家村就一直与土匪抗衡着。

林家村是海曲县最大的村子，全村八九百户，村里人都姓林。自从明朝开国年间，林家村的大商人林士夫无意间将南方的茶种撒到自家后山，过了几年，惊奇地发现那些茶树竟然长的郁郁葱葱，采了一些叶子炒了以后，发现口感比南方的名茶都好。受到启发，林士夫就开始大量将南方的茶树引种到本村，收获加工之后再销往全国各地。

从此，茶树就在海曲县安了家，当然海曲县的土地并不都是适合种茶树，而只有林家村一代适合种植，经过近百年发展，林家村的茶叶已经因为条索紧结，叶质肥厚柔软，色泽绿润，滋味醇厚，经久耐泡，成为了江北第一名茶，为全国所闻名，每到茶叶收获的季节，总有全国各地茶商前来收购，如果这段时间，哪一家茶庄的柜面上没有林家村的“海曲云雾茶”，那他就会被同行还有顾客笑话，所以林家村的茶叶向来是供不应求，林家村因此也特别富裕。

林家村之所以不怕不惧土匪骚扰，就是因为他们村购买了不少的好马快刀，火药土统，又把围墙修的高高厚厚，隔墙十几米外，还有一条护村河环绕村子，文山的历代土匪都觊觎林家村的富庶，都来攻打过林家村，无奈都遇到了顽强的抵抗，均已惨败告终。

张家村亡村之后，林家村庄首林家泰得知这个消息，不由得垂首顿足，因为张家村的庄首张富贵是他的儿女亲家，且林家村与张家村人多有姻缘来往。当下，林家泰召集村里人在村中议事厅开会，当着全村人的面发誓：一定要让大青山的土匪血债血偿。当下就有许多人相应，说不消灭土匪，小到林家村，大到海曲县、兖州府都永无宁日，为了咱们村子的长远考虑，一定要与土匪撕破脸皮，决一雌雄，大不了与土匪同归于尽，当然也有一些人从村子的眼前利益考虑，说还是与土匪相安无事才是上上之策，村民七嘴八舌的，没有个统一的意见，最后大家安静下来，他们将目光转向庄首林家泰，等着这个德高望重的人拿主意。

林家泰缓缓地站了起来，对村民说：“大家想到没有，以前刘老七部只有三百余人，就扰的我海曲县四邻不安，还几次袭扰我村，虽然并没有讨到什么便宜，但是严重影响了我村的茶叶贸易，还打伤了我村几位村民和几位收购茶叶的客商，这次张佩文火并刘老七，本身他就带着几百人的残部，又收编了刘老七的二百多人，势力已经不可小视。最近他又灭了张家村，抢了他们大量的钱财粮食还有不少武器弹药，实力更是大大加强，再加上我周边弱村，不战而屈，供给土匪大批给养。我想，照这个势头发展下去，即便我们村人不去惹土匪，总有一天，他们也会来攻打我们村子的，到那时就一切都晚了！”一番话说的村人连连点头，大家开始讨论怎么样才能彻底打败土匪。

正在七嘴八舌商量之际，忽然有村民来报告，村外有个人声称前来献计，原来自从张家村被灭之后，林家村就加强了村内警备，外人不经过审查根本进不了村寨内，林家泰一听是献计破敌的，就亲自带人迎接到村头，几个人先是吓了一跳，原来，那个人身后不远处站着一头硕大的红狼。自然，这个前来献计的人正是江湖艺人肖城。

林家泰定了定神，拱手朗声道：“听说先生是为了献计破敌而来，还请先生入寨一叙。”肖城也不客气，他对身后的红狼说：“你在这里等我，我去去就来。”那红狼竟然像听懂了一般，将脑袋点了一点，这令身边的村民惊叹不已。

回到议事厅，林家泰命人奉上极品好茶，肖城喝了以后，连声称赞，然后，就将心中所想破敌之法和盘托出，林家泰迟疑着说：“这……这个主意靠谱吗？”肖城信心百倍地回答：“你放心，只要照我的主意去做，定能一举将文山土匪歼灭。”

于是，林家泰就派中人上了文山，找到张佩文，和他说了林家村想与他们真刀真枪的干一架，如果张佩文部胜了，林家村的一切任由他们发落，如果土匪败了，他们就要解散队伍，从良为民，张佩文一听嘿嘿一笑说：“既然他要存心寻死，我也没有办法。”当即就答应了来人的请求，双方约定了日子。

到了那一天，林家泰一大早就召集齐了本村勇士，骑着快马，拿着武器向文山脚下进发，他们约定的地点就是在文山脚下的一块相对平缓的地方。一行人到了那里等了一会，就见张佩文带着所有土匪走出了大山。

张佩文的土匪队伍原先是正规军队出身，训练有素，身上还穿着统一的制服，拿着统一的武器，打着鲜艳的旗帜，先头部队还骑着高头大马，穿着盔甲，在阳光下放着耀眼的光芒，煞是有气势，而林家村武装只是一支民间组织，平时为民，战时为兵，没有受过严格的训练，着装也不整齐，看上去整个队伍歪歪扭扭，怪滑稽的。其实，他们的优势在于固守，而不在于进攻，所以张佩文一听说林家泰要与他一决雌雄，他还巴不得这样呢，所以才会那么爽快的答应了。

张佩文看着好像不堪一击的对手，不由得哈哈大笑，他正想对手下下达进攻的命令，此时，对方队伍中忽然走出一个人，对着大山吹了一声尖利的口哨，正在张佩文不解对方意图之时，忽然从大山中窜出无数只野狼来，领头的是一只毛色火红的公狼，它们在两军阵前站定，带头的红狼仰起脖子，“昂”的叫了一嗓子，那些狼见状也昂起脖子，一起叫唤，那声音传出十里之外，令人不自主的就会打个冷战。

紧接着，在吹口哨的人的指引下，群狼朝着张佩文匪部扑去，首先受惊的就是那些马，它们一见那群狼，吓得嘶叫一声，把背上的人掀下来，就向后面四散而逃，这一来，又把后面的队伍冲散了，匪兵们见状也四散而逃，张佩文见场面失去了控制，自知大事不妙，带着残部掉头向大山逃去，群狼没有放过他们，很快就追了上去，连撕带咬，土匪哭爹叫娘。

就这样，林家村人靠着那群野狼的帮助，没损失一人一枪就把彪悍的土匪给打败了，林家村人共擒获土匪几百人，包括他们的头领张佩文，并缴获了他们的全部武器和一部分马匹。

用狼群进攻土匪，正是肖城的主意。原来，肖城的家就在文山脚下，三岁时，肖城的父母就被文山上的土匪杀害了，他也被土匪们扔到文山之中，准备喂狼，岂料他却被一群狼所

收养，成了一个狼孩，所以他精通狼的语言，他知道文山上的狼一共有七群，一百多只，这些狼都有自己固定的地盘，有各自的首领，只有个头硕大，凶狠能斗的狼才能成为狼群的首领，而这只狼在成为首领后，其毛色就会慢慢的从尾巴开始由灰色变成红色，这是权威的表现，也是识别普通狼与头狼的标志之一。所以一旦有母狼生下颜色火红的公狼崽，头狼就会毫不留情的杀死它，因为这只红狼一旦长大，所有的狼都会听它的，而自己就会被群狼袭击致死。

肖城十几岁时，被一个进山的肖姓猎人发现，从狼群中把他抢了出来，那时，肖城已经不会与人沟通，只会趴着舔食，像狼一般朝天啸叫，对人还怀着很强的畏惧之心，猎人就耐心的教他说人话，吃人饭……用了好几年才将他“驯化”成人。

肖城的这只红狼，是文山上一只独狼的后代，它在生下这只红狼崽之后，就被山上的金钱豹袭击致死，那时恰好肖城上山打柴，才救了红狼一命，并拉扯它长大。

因为红色在狼群中有着非同一般的意义，所以肖城才想起了让红狼前去文山联络众狼群的主意，让它们适时出动，攻击土匪，并一举击溃了土匪。

林家村人押着土匪去海曲县衙时，海曲县令才知道文山土匪已灭，不由喜出望外，马上派人报告了兖州知府，兖州知府也是大喜，不但下令嘉奖林家村人和肖城，并上报朝廷，万历皇帝听说这次战斗的主要功劳是那只红狼还有文山上的群狼，就特命钦差去了海曲县，封那只红狼为“剿匪大将军”，赏赐猪羊几百头，放于文山之内，任由群狼捕食。

从此，文山上再无匪患，而红狼破敌的故事也一辈一辈的传了下来。

农家大院

真假骡子肉

林华玉

牛家村所有的村民都姓牛，且村里还有养牛的传统，改革开放以来，村民们更是靠这一手养牛的技术，致了富。

虽然牛家村人养牛的年头不少，村里多少年来却没有杀一头牛，村里人也没有吃过一口牛肉。这是因为牛家村不知从哪一辈子起，流传下这么一个故事：早些年间，有一个地方的人无恶不作，当地神仙报告给天上的玉皇大帝，玉皇大帝决定惩罚他们，于是在九月九那天，他命令四海龙王一个劲的往这个地方降雨，瓢泼大雨整整下了十天，这里所有的居民都被冲到了洪水中。这时，救苦救难的观音菩萨路经这里，看到水里的人正在垂死挣扎，顿时产生了悲天悯人的念头，但她又不敢违背玉帝的旨意。她掐指一算，原来这个地方还有一个好人呢，于是观音就抛下自己的莲花台，变成了一只水牛，让那个唯一的好人爬到牛背上，顺水漂流到了今天牛家村的界，那个人就是牛家村的开村老祖。故牛家村的村规中第一条就是：牛会给牛姓人带来富足，好运，故任何人不得以任何行式虐待牛，吃牛肉更是不可饶恕的。否则将有严厉的族规伺候，听说解放前曾有一个牛姓人在不知情的情况下不小心吃了牛肉，被族长知道了，结果遭到了驱逐出村的惩罚。

几年前，村头的小伙牛栓娶了王家村的王尼为妻，不曾想几年后，就是这样一个面皮黑黑、其貌不扬的小女子彻底改变了牛家村人不吃牛肉的老规矩。

王尼的父亲叫王大山，是王家村的一个屠夫，平日专门替人宰杀牲口，赚上几斤肉维持家用，王尼平日最爱吃牛肉，她说猪肉羊肉太软，只有牛肉才有嚼头，有味，可是自打嫁到了牛家村，才知道这个村有着这么一条怪规矩，牛肉是彻底吃不上了，可她又实在是想那种味道，只好三天两头回一趟娘家，过一顿牛肉瘾。

这天，村里组织人修村后河堤，牛栓也去了，并对王尼说村里管饭，中午就不回来

吃了，王尼就想，昨天刚刨得新鲜土豆，又听说爹刚替人杀了一头牛，正好借这个机会回家要上一些，回家炖土豆吃，主意拿定，王尼就回了娘家。

王尼拎回家足有二斤牛肉，她刨了土豆皮，又把牛肉剁成了几大块，放在炉子上就炖了起来，肉还没熟，她想起牛栓还有几件衣服没有洗，就端起盆子向村头小溪走去。

没想到天还没到中午，牛栓就跑回来了，原来河堤上事情并不多，早早就完了工，所以村里也就不管饭了。牛栓一进院就喊肚子饿，叫了王尼几声不见回应，他就自己进了厨房，他闻到了一股扑鼻的香味，就掀开锅，发现了那几块黑红色的肉，就拿起筷子夹了一块放进嘴里，觉得特别好吃，但却不知是什么肉。

王尼洗罢衣服回家，见牛栓正夹一块牛肉吃得津津有味，不由一颗心吓得提到了嗓子眼，牛栓扭头一看王尼回来了，就问：“这是嘛肉，这么好吃。”王尼才想起，牛家村的人世代没吃过牛肉，所以根本就不知道牛肉是什么味道，这才放下心来，就编了一个瞎话哄牛栓：“俺上午回了一趟娘家，看到俺爹刚替人杀了一头骡子，俺寻思是个稀罕物，就要了一些。”牛栓说：“这可真是个好稀罕物，咱们不能独享了，去，给俺找一个盆，俺盛一些给咱爹娘送去。”

牛栓的爹娘吃了儿子孝顺的骡子肉，啧啧赞叹，也到处宣扬这骡子肉就是好吃——尤其是炖土豆，村里人也都想尝一下这骡子肉到底是啥味道。

王尼下一次回娘家时，就把这一件事当作笑谈告诉了爹，王大山就琢磨起来，这可是生财的一条门路呀。

第二天，王大山就宰杀了一头壮牛，带了几十斤就去牛家村叫买，自然，他吆喝的不是卖牛肉，而是卖骡子肉，村里人一听，正愁这骡子肉没地买呢，送上门来了，就纷纷去买王屠户的“骡子肉”，不到两个小时，他的“骡子肉”就卖完了，而且每斤的价格还比牛肉高上一块多钱，王屠户数着手中那哗哗作响的票子，简直乐疯了。

此后，王大山每隔几天就杀一头牛，且每次去牛家村都能卖掉大半。

有一次王大山喝醉了酒，无意间把这个秘密告诉了别人，别人又把这件事当做了笑谈传了出去，就这么传来传去，很快就传到了牛家村村民耳朵里。但因为众人太爱吃牛肉，所以之后再听到王大山前来叫卖骡子肉，大家明明知道是牛肉，还是有不少人前去购买，被别的村人看见了，问：“你这是干什么去？”他就回答：“去买骡子肉，炖土豆吃。”然后两人就心照不宣的相互笑笑。

俺想要个女娃

文：林华玉

农村人都想要个男娃来传宗接代，可是满囤不想，他做梦都想添个女娃，为啥？其实就是一个字——穷，满囤居住的靠山屯地处大山腹地，这里的山民世代都以种地为生，那都是一些从石头缝中抠出的地，土壤很薄，风调雨顺的年景，山民忙活一年也只好够一家人吃饱肚子，惟一的经济来源就是上山挖点药材、摘点松果去城里卖掉，换几个油盐钱。村里虽然只有五六十户人家，却有二十多条老老少少的光棍汉。

满囤人长得高大帅气，再加上父母健壮能干，家里的经济条件比一般人家都强一些，所以才从邻村娶回来一个媳妇，叫王小菊，虽然小菊只有一只眼睛，而且右脚有些跛，还要了足够满囤家“破产”的彩礼，但是两人定亲之后，满囤的爹娘还是在祖宗的灵位前磕了八个响头——有了儿媳妇就不愁有孙子，有了孙子就不会绝后了。

眼见着自己和村里人娶亲的艰辛，满囤暗下决心，一定要生个女娃。为此，满囤到处打听生女娃的法子。靠山屯老辈人传下来一个老说法，那就是不让没有孩子的青年人喝酒瓶剩

下的酒底，说这样就会生闺女，满囤心说这样太简单了，他就找一切机会专喝父亲剩下的酒瓶底，当然这一切都要背着父亲，因为要是让父亲知道了，没准会打断他的腿。

满囤还觉得不放心，有一次他去城里卖药材时，在一个个体书摊的玻璃窗上看见有一本《生男生女由你定》，就走进去拿起看了看，摊主上前赔笑说：“老乡，买一本回去吧！”

满囤问：“这有用吗？”

摊主说：“这是诺贝尔获得者经过几十年研究后得出的办法，灵得很，只要照着上面的法子行事，包你养个大胖小子。”

满囤说：“那我要养个女孩也管用不？”

摊主用惊讶的目光看了满囤好久，确定他不是开玩笑后，才说：“书皮上写着呢，生男生女由你定，都是百分之百。”

满囤就买了一本。回到家后，他迫不及待地翻了起来。父亲一看书皮，有些不相信：“看这个就能生个小子？”

满囤说：“这是最新科学方法，人家说百发百中呢？”

父亲顿时喜逐颜开，说：“这几天地里的活不用你干了，在家好好研究一下这书，争取早日给我添个大胖孙子。”

满囤只是笑了笑。

书上说的生女孩的法子有十几种，满囤都不厌其烦地一一照办。半年后，他觉得这下彻底放心了，就信心十足地“下”了种。看着小菊日益隆起的肚子，满囤的娘喜上眉梢，逢人就说：“俺儿媳妇一定会生个带把的。”

村里人就问：“这还没生出来，你咋就知道？”

满囤的娘回答：“俺儿子用了科学方法哩。”

别人就笑话她，满囤娘说：“这有啥可笑的，没有孙子才让人笑话呢！”

十月怀胎，一朝分娩。这天，小菊来了临产症状，满囤急着要去找村里的接生婆。他父亲拦住他说：“为了俺这个大孙子的安全，咱们还是去镇医院生吧。”满囤就赶紧套了驴车，拉着小菊还有爹娘就向山外赶去。

小菊进了产室，满囤和爹娘焦急地在外边等。满囤听见娘在不住声地小声念叨：“菩萨显灵，保佑俺儿媳生个大胖小子。”满囤的心里就窃笑不已。

一个小时之后，产室的门被拉开了，护士小姐出现在门前：“谁是王小菊的亲属？”

满囤一下子就窜了过来：“俺是她男人，生了？”

护士点了点头，说：“恭喜你，你媳妇给你添了个大胖小子，顺产，六斤八两。”

满囤的爹娘一听这话，扑通一声就跪下了，嘴里不住地念叨：“菩萨显灵了，菩萨显灵了……”

这一举动弄得那些守候在外边的产妇亲属们都笑了起来。

满囤做梦也没想到忙活了半年，竟然是这样的结局。他愣了半天神，忽然间就蹲下身大声哭了起来。

那些产妇亲属们都用鄙夷的目光看着满囤，小声议论开了：“乡下人的素质就是不行，不就是生个儿子嘛，至于高兴成这样吗？”

另一个结局

文：林华玉

黄大春是黄花镇的镇长，一年前他还只是黄花村的村支书，他脑子活泛，没用几年时间，就将一个原本贫穷落后的村子发展成了远近有名的菜籽油专业村，村里人也过上了小康的生

活，县上因为他的这些政绩，就将黄大春提拔为黄花镇的镇长，原想着他会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将这个黄花镇也搞得红红火火，没想到，黄大春当上镇长之后，那心思就变了，每天大部分的时间都用在请客送礼上，哪里还有心思发展黄花镇的经济。

这年，县上人员变动，新调来了一个只有三十几岁的刘姓县长，黄大春想巴结他，但是送了几次礼，都被拒之门外，黄大春就搞不清这个刘县长是个什么来头，是个什么样的角色，转而去买通了刘县长身边的办事人员，让他们给自己美言几句。

就在今天早上，黄大春接到了刘县长的电话，刘县长只是简单地说了句话：“是黄镇长吗？你来县里一趟吧！”接着就扣了电话。

黄大春驱车半个小时，到了县政府驻地，他敲响了刘县长办公室的门，刘县长亲自过来开了门，一见是他，就热情的让他进屋，然后让秘书给黄大春沏了一杯茶，黄大春连忙道谢。

黄大春看着刘县长和颜悦色的样子，心说自己的公关看来是起作用了。刘县长说话了：“听他们说，黄镇长很能干，把个黄花镇治理的井井有条，繁荣富强。”黄大春忙故作谦逊的一欠身，套着官话说：“我黄某人何德何能，那都是领导们的功劳，如果没有领导们的英明决断，我……”刘县长听到这些话，一皱眉头，接着就打断了黄大春的话，换了个话题，说：“我忽然想起一个故事，想讲给你听听。”黄大春不知道刘县长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就摆出了一副洗耳恭听的样子，刘县长点了一只烟，接着就讲了起来：

战国时，我们这个县是齐国的属地，当时，出了一个很有作为的国君，他就是齐威王，他为了治理好国家，十分留心选贤任能，不时询问左右地方官吏的政绩如何。左右的回答众口一词，都说阿城大夫最能干，而即墨大夫最无能。一天早朝时，文武百官惊异地看见，在王宫前有一个很大台子，台子上有一个很大的瓮，瓮的下面烧着熊熊大火。齐威王披挂整齐，站在高台上。

站在高台下的是两个大夫，一个就是阿地的大夫，他在朝野被赞誉得次数最多，是经常受表彰的一个大夫。而另外一个就是在齐国臭名昭著，受到各路大臣诟病的即墨的大夫。这两个人都站在高台下，威王的用意很明显，就是要杀一个，而且是用烹刑杀掉一个来重树王威，那另一个呢，就是要作为正面的典范来鼓励齐国的各位大臣……

讲到这里，刘县长忽然住了口，问黄大春：“你说你要是齐威王，最终斩杀的应该谁？”黄大春咧了咧大嘴，说：“当然是那个即墨大夫了，他又无能，名声又臭，要他有什么用。”刘县长却没有将这个�故事讲下去，他起身说：“我要去下面做调研，至于这个故事的结尾，你去查一下到底怎么样，然后再来告诉我。”说完做了一个请便的手势。

黄大春回到镇政府后，就马上叫来助理王华，让他查一下这个故事的结尾。

一会，王华敲门进屋了，黄大春就问：“这个故事的结尾到底是怎么样的？”王华就讲了起来：“齐威王屡次问起身边的臣子这两位大夫的作为，臣子们都说：阿城大夫是最好的，即墨大夫是最坏的。齐威王却不信，便悄悄地差两个心腹之人下去探察，得出来的结果竟与左右所言完全相反，阿城田野荒芜，盗贼四起，百姓冻饿，怨声载道，阿城大夫对此却视而不见，并不治理，只是大出金宝贿赂左右以求美誉。而即墨田野开辟，人民富饶，官无留事，东方以宁，即墨大夫专心治理政事，不肯给齐威王左右送礼，因此毁言日至……”

听到这里，黄大春脸色大变，因为这个阿城大夫与自己的作为有许多相似之处呢，一旁的王华看见他变了脸，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怯怯地问：“镇长，还讲不？”黄大春胆战心惊地说：“接……接着讲。”

“齐威王调查确实之后，便召两个大夫入朝。两个大夫先后入朝，齐威王待他们到齐之后，大集群臣，当众公布调查结果，立时便赏即墨大夫万家之邑，而将阿城大夫给烹了，并烹了自己平日尤为亲信的近侍十几个人。”

黄大春一下子就从椅子上掉了下来，他做梦也没想到会是这样的结局，他不知道自己该不该将这个故事的结局告诉刘县长。但是，他知道，自己的好日子已经快到头了。

下午，惶惶不可终日的黄大春接到了刘县长的电话，叫他去办公室一趟，黄大春心说这下完了，但是也没有法子，只得坐车去了。

刘县长依旧是和颜悦色的叫黄大春坐下，递过一杯水，然后对他说：“黄镇长，那个故事找到结尾了？”黄大春颤抖着声音说：“找……找到了。”他正要讲下去，刘县长却伸手示意一下，拦住他的话头，然后说：“我先给你讲讲我所知道的结尾，你看看对不对。”黄大春无奈的点了点头。

“齐威王面对着下面的臣子，说话了：各位，你们一个劲的在寡人面前说，阿城大夫怎么怎么的好，即墨大夫怎么怎么的坏，可是寡人经过调查，却发现阿城大夫虽然很聪明，却把这点聪明用在阿谀奉承上了，即墨大夫人不聪明，所以他懂得笨鸟先飞的道理，所以他将所有的精力全放在治理政事，提高人们福祉上面了，却因不会溜须拍马，所以别人都说他不好，对于这样的好官，寡人准备赏赐他一万户的俸禄，而对阿城大夫……”

此时，阿城大夫看着烧沸的水，眼前仿佛已经看见自己在里边煮的惨状，吓得连站都站不住了，这时，齐威王说：“阿城大夫在任期间，虽然没有做什么作为，但是也没做什么坏事，所以，寡人准备对其留职查看，以观后效，如果几年后，他还是老样子，寡人就不会再客气，会将他投进这热水锅中。”

阿城大夫对齐威王不杀自己是感恩戴德，从此痛改前非，一心将心思扑在如何让阿城繁荣富强上，几年之后，阿城也和即墨一样，成了齐国最富裕的城镇之一。

黄大春对于这样的结局，真的是大出意料，那一刻，他明白了刘县长给他讲故事的苦心，他眼含热泪正想说声谢谢，刘县长却对他挥挥手，让他出去了。

几年以后，一个农业强镇在南方兴起，那个镇子每到收获季节时，黄花遍地。

天然净水器

文：林华玉

杳晃村村头修高速公路时发现了一座汉代古墓，遭到了围观村民的哄抢。待市考古所的科研人员闻讯到来时，墓里的东西早被周围村里的村民洗劫一空，考古人员马上报告了市公安局，警方介入之后，开始去周边村子收缴，可是由于当时参与哄抢的村民太多，警方几经努力，也只收回了很少的一部分，更多的文物还流落在外。

古墓出土那天，杳晃村村民李老根那天正忙着盖房，得知信息后已晚，只抢到了一块玉，那物件细细的，通身黄色，上雕怪兽图案，乍看像一节竹子，李老根心说一定不值什么钱，就随随便便地扔在了一边。

一天，一个收文物的小贩来到村里，到处吆喝收古董，有几位村民就偷偷得把那日抢到的文物卖给了小贩，获利不少，听说村头的王老五一个铜镜子换了两千多块呢！李老根心里就痒痒的不行，忙把小贩叫到家中，把那块玉狠劲擦了擦，递给小贩看。

小贩拿到手中掂了一下，又掏出一只放大镜细细看了一下，然后他把玉交还给李老根，说：“不值钱的小玩意儿，给你二十块吧。”“二十块？哄鬼呢。”李老根很是失望，“那你想卖多少钱？”李老根眼珠转了一转，说：“我想知道这玉是干什么的。”小贩回答：“这时古人用来泡水喝的，有净化水的功能。这东西铺天盖地都是，二十块钱够厚道了。”李老根并不差这二十块钱，况且他听了小贩的话心里也有了别的打算：村里没通自来水，村民吃水都是靠在自个院子里打个井，以前这里的地下水都是甜水，可自从流经村里的一条小河被上面新建的一家造纸厂污染了之后，村里家家户户的井水都变了质，散发着一股浓浓的怪味，有不少村民还因此得了病。村民上镇里市里都上访了几次了，却一直没有回信。后来听说这个造纸厂是市里重点扶持的一个项目，市里财政收入很大一部分也来自这个厂，这么一个财神

爷，市里又怎么会拿它开刀呢！

眼下忽然得了这么一件能净化水的宝贝，李老根怎会轻易出手，当下，他把小贩轰走了。

李老根压了一桶井水，就把那件宝贝擦洗干净后放进了桶里。过了约莫一个时辰，李老根取出一点水尝了尝，还真神了，这水竟然真的甜了许多，李老根心里这个美呀，赶紧烧了两壶，泡上茶，让左邻右居都来品尝，众邻居品尝之后，也都说确实好多了。

此后就有村里人慕名前来李老根家借玉泡水，李老根渐渐琢磨出了一个生财之道，他写出告示：用神玉（他起的名字）净水一桶收两角钱。村里人为了喝到干净得水，也就不在乎这几角钱，一时间，李老根生意大火。

李老根靠这块玉赚了一笔钱，村里有人就红眼了，当他得知这玉是从古墓得来的，就偷偷地举报给了市公安局，公安局马上派人前来查兑村调查取证，随行的还有一位鉴赏古玉的专家，以鉴别古玉的真伪。

专家接过李老根交上的古玉，翻来覆去地看了足有半个小时，然后肯定地说：“这块玉是真正的和田古玉，但它的功能却不是用来净化水。”在一边看热闹的村民都惊讶地问：“那这玉是用来干什么的？”鉴赏专家说：“这可得从古人的殡葬习俗说起。古代人都很迷信，他们认为人死后还可以有来世，但前题是一定要保住体内的那股气，否则气散了，这人就托生不了了，于是他们就在人死后三个时辰之内，将死者的七窍，即两个鼻孔、两个耳朵眼、嘴巴、肛门、生殖器都用琢磨好的玉石来塞住以防泄气。”鉴赏专家又指了指手中那块玉，说：“从这块玉的形状来看，它是用来塞屁眼的，俗名叫个‘肛塞’。”看着旁边惊疑的村民，专家又补充说：“我知道你们想问，为什么这玉还能净化水，这块玉产自新疆和田，又叫‘和田黄’，本身确有一点澄清水的作用，但我想，这里边更多的是你们的心理暗示在起作用。”

查兑村的村民脸色顿时都变得很难看。有的人还出去呕吐了起来。

这件有趣的事传了出去，成为了当地人茶余饭后的谈资，还上了当地的报纸，最后让前来此地走访省长知道了，他就责成省环保局派员前去查兑村一带调查，省环保局的人先是走访了那条河两岸的居民，又抽取了水样，回到省里检验以后，发现那里的地下水已被严重污染，根本就不能饮用。环保局长就把这件事报告给了省长，省长震惊，先是撤销了那座城市市长的职务，又下令关停了那家造纸厂，待排放达标了才可以生产。接着给污染水域附近的居民都免费安装了自来水。从此后，查兑村的村民再也不用什么“肛塞”来净化水了。

父亲捡了一本书

文：林华玉

爹一直不让我去上学，因为我可以去生产队帮着放牛挣半份工分，娘为此没少嘟哝，每次爹都会有自己的道理：“上学有个啥用，你看看我，大字不识一个，不也照样一天三顿饭吃着，也照样媳妇看着，儿子守着，你再看看隔壁吴家老三……。”吴家老三是我们村唯一一个高中生，学习成绩很优秀，可是因为那时大学都停课了，吴老三无用武之地，只好回家务农，他身材单薄，手无缚鸡之力，平日里扛一杆锄头都显得吃力，再加上鼻子上架着一只高度眼镜，摘下来就是瞎子一个，所以在生产队闹出了不少笑话，最经典的一次是队长让他去锄地，他把麦苗锄掉了，却留下了杂草，为此三十好几了，连个媳妇都说不上，村里人只要奚落别人没有出息，就会拿吴老三说事。面对爹的谬论，娘气的肚子鼓鼓的，但是没有办法说服他，只好闭上嘴去一边去生闷气。

爹不识字，但是却最爱听故事，夏天晚上吃完饭，一放下碗，爹就会跟我们村的老老少少一起去村头老榆树下乘凉，为什么都去那里？就是为了听村里年纪最大的杨二爷讲故事，这个杨二爷当时七十几岁，小时候上过私塾，读过不少书，而且记忆力超群，能讲不少故事，

什么《聊斋》了，《三国》了，尤其善于讲《水浒传》。看着村里人凑得差不多了，杨二爷就站起身来，开讲了，他先是响亮的咳嗽一声，然后就是开场白：“列位乡亲，上回书说道……”下面登时鸦雀无声。

虽然那个时候是在文革期间，《水浒传》也是在“大毒草”之列，但是没有一个人（包括那些村干部）对这件事情上纲上线，也没有人把这件事情抖落出去，因为那个时候的人不比现在，他们没有电视看，没有收音机听，识字的人看到的书也只有《毛主席语录》一种，生活整天就像在喝稀粥，实在是太单调了。

文革还没结束，杨二爷就因病去世了，爹跟村里人一样，难过了很久，也沉闷了许久，因为村里人再也找不出人给大家讲故事了，村头的大榆树下从此没有了欢声笑语。

那时，我们村因为学大寨成绩优秀，所以公社特设了一个知青点，城里前来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二十几个知青就住在那里，后来，知青点因故撤销，大队长就让爹去把那些屋子拾掇起来，准备另作他用。

爹从知青屋回来时，一脸兴奋的样子，一进院子就把大门关上了，然后神秘的对我还有娘说：“看我捡到什么宝贝了？”接着爹从怀里掏出一本封皮残破的书来，爹翻了几页，说：“你们看看，上面还有画呢，画上的人还骑着马，拿着枪，说不定这就是杨二爷讲的那本《水浒传》呢！”娘一听，就嗤之以鼻地说：“俺还以为是什么宝贝，不就是一本破书吗，咱家一家三口合起来也不识一个大字，你拿本书回来干甚？”接着娘又借机奚落爹：“俺早就求你让林子去上学，可是你就是不让，要是林子上了学，不就能给你讲这本书上的故事了？”爹挠了挠头，很久没有说话，娘的话好像说到他的心坎上去了。

第二天吃完饭，我正准备去生产队报到，爹忽然拉住我，说：“林子，今后你不要去放牛了，就到公社里去上小学吧。”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怔怔的看着他，爹说：“我是这么想的，你上学呢，就可以识字，识字呢，就可以给我讲这本书上的故事听，你把这本书全给我讲完了之后呢，咱再退学，继续放牛。”原来，爹是打了这么一个小算盘，但我还是高兴地跳了起来。

就这样，已经十三岁的我放下了牛绳，背起娘亲手做的书包上了一年级，跟一班小我四五岁的娃娃做了同学。

此后，爹就经常问起我识了多少字，能不能给他读读那本书，我都推说现在识字太少，还不行。后来到了五年级，我实在推不过去了，就接过了爹手中的书，才知道那是一本《三国演义》，书上有一些繁体字，我不认识，只能磕磕巴巴的给爹讲个差不多意思，但是即便是这样，爹还是很满足，他躺在爷爷留下的竹椅上，闭着眼睛，一脸的惬意，好像脸上的皱纹都舒展开了不少，有时我停顿一下，他就会睁开眼睛，急切地问：“接下来怎么了？接下来怎么了？”

当然，我有个原则，就是一个月最多给父亲讲两回，每次爹听到我讲到“且听下回分解”，就缠着我让我再多讲一回，我就推说下一回的很多字我不认识，爹只好作罢。

其实，我心里有自己的打算，我是怕一旦书讲完了，父亲就会让我马上退学。

《三国演义》一共有一百二十回，我给父亲讲了六年才讲完。这时，我已经考上了一所名牌大学，已经成了全家、全村乃至全乡的骄傲，再也不担心爹会让逼我退学了。

尘封的故事

文：林华玉

一：故事篓子

海曲县是沂蒙地区的一个小县城，地势东低西高，东边紧挨黄海，那里的地都是盐碱地，